

魚池鄉納邵族傳統領域 原民會：不衝擊建設

2018-06-23〔記者劉濱銓／南投報導〕

表示僅有少數開發案才需諮商

原民會日前公告邵族傳統領域，範圍包含整個魚池鄉，未來公有地若有大型開發案，須經邵族部落會議同意，為此地方大為反彈，認為原民會忽略地方心聲，製造族群對立，影響未來發展。惟原民會回應，只有少數對環境有不良影響、侵害原住民權利的開發案才需諮商，若是一般的建設則不需要，民眾無須恐慌，也不用擴大解釋。



魚池鄉全境納入邵族傳統領域，鄉內漢人對此多表不滿，前往鄉代會表達心聲。（記者劉濱銓攝）

魚池鄉代表會昨號召全體鄉代，以及各村民眾討論邵族傳統領域劃設爭議，鄉長陳錦倫、立委馬文君等人也在場聆聽意見，鄉代會主席張德林表示，公有地開發建設，涉及魚池鄉未來的發展，若因傳統領域處處受限，後續影響難料，全鄉共一萬五八八五人，其中邵族有三〇一人，有關一萬五千餘名漢人權益也應照顧。

地方連署陳情 盼中央善意回應

張德林表示，依據相關辦法，未來公有地開發行為，必須取得邵族部落會議諮商同意，項目大至纜車、港口、飯店，小到道路、停車場、社區排水溝，不分大小建設都須經過部落會議，影響甚鉅，目前除將循管道向原民會反映，也同步連署陳情，若中央有善意回意，地方就會再行研議，若無法獲得解決，將採取激烈手段，北上到原民會抗爭。

鄉長陳錦倫說，傳統上認為邵族生活區域是在日月潭伊達邵地區，此次劃入傳領包含整個魚池鄉，才讓鄉內漢人無法接受，惟原民會已經公告範圍，現階段將會讓民眾連署，再向原民會陳情。

原民會則表示，依據諮商取得原住民部落同意參與辦法規定，只有侵害原住民族土地自然資源權利或有害原住民生活環境開發利用案件，才需諮商取得原住民族或部落同意或參與，且私有地不受原住民基本法傳統領域範圍影響，

就魚池鄉而言，絕大多數的鄉有土地，其開發規模都不大，地方擔心小至道路、排水，或民生公共設施等一般開發案都需諮商同意，但其實是不用的，尤其公所對於開發案的規模認定還有初步審認權，可決定是否需要進行諮商，對地方建設應不至於造成衝擊，民眾權益也不受影響。